

关于印发重庆大学学术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章程的通知

重大校〔2017〕283号

各二级单位：

根据《重庆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（修订）》（重大校〔2015〕150号）的有关规定，重庆大学学术委员会设立学科建设、教师聘任、教学指导、科学研究和学术道德专门委员会，并制定各专委会章程。各专委会章程在征求校学术委员会全体委员意见后，经校长办公会2017年第9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- 附件：1. 重庆大学学术委员会学科建设专门委员会章程
2. 重庆大学学术委员会教师聘任专门委员会章程
3. 重庆大学学术委员会教学指导专门委员会章程
4. 重庆大学学术委员会科学研究专门委员会章程
5. 重庆大学学术委员会学术道德专门委员会章程

重庆大学

2017年8月25日